彰化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彰化市中央路 184 號 13 樓之一

電 話:04-7638399 傳 真:04-7638396

聯絡人:謝秘書

受文者: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29 日 發文字號:(105)彰縣房仲字第 018 號

速 别: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重要

附 件: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廣告實施計劃表

主旨:因應內政部及全聯會不動產交易安全政策宣導,本會擬申請「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相關經費補助」,如說明,請鑒核。

說明:

為使消費者進行不動產交易時獲得應有合法保障,本會擬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並依照不動產交易安全廣告實施計劃表做一系列宣傳,讓消費者熟知應該到何處找合法不動產經紀業者才能得到保障。

辦法:

- 一、 依據全聯會補助各縣市就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事項之補助辦法及規定辦理。
- 二、 為使消費者能有效認明合法公司,本會將依照不動產交易安全廣告實施計劃表 做一系列宣傳。
- 三、 預計廣告費用明細合計壹拾肆萬元正,詳如附件。

正本: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蔡 進 發